

湖北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共青团湖北省委办公室

鄂残联办函〔2018〕42号

关于开展2018年“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 励志奖”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县残联、团委，各大专院校团委：

为落实好《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年)》精神，积极培育、大力宣传残疾大学生先进典型，集中展现他们的精神风貌，中国残联经与交通银行共同研究决定，2018年继续在“通向明天——交通银行残疾青少年助学计划”中安排专项资金，开展“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以下简称“励志奖”）评选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推荐范围与名额

在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注册的中国籍残疾大学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

全国共推荐“励志奖”候选人 39 名，从中产生“励志奖”获得者 10 名，其余 29 名候选人获得提名奖。

湖北省候选人名额 1 名。

二、评选推荐条件

“励志奖”候选人应为：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模范遵守国家法律、社会公德和大学生行为准则；

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3. 学习努力刻苦，成绩优秀，获得学校二等以上优秀奖学金；

4. 在学业、科技创新、志愿者服务和社会实践等方面事迹突出，有一定社会影响，获得省级以上相关奖项者优先；

5. 曾获得过“励志奖”及提名奖的不再参加评选。

三、奖励办法

授予“励志奖”获得者荣誉证书，每人颁发奖金 1 万元；获得“励志奖”提名者，每人颁发奖金 3000 元；“励志奖”获得者不兼得提名奖励。

四、评选推荐程序

1. 普通高校推荐候选人，填写候选人登记表（详见附件），一式三份，报送省残联。

2. 省残联和团省委按照所分配候选名额，共同审核、确定 1 名候选人名单，并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前将其登记表及

电子版报至中国残联。

五、评选推荐工作要求

1. 各地残联和团委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认真实施。

2. 评选推荐工作要公开、公正、公平，候选人要在学校和本地区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候选人简历、照片和先进事迹等，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3. 重视评选推荐工作宣传，展示残疾大学生风采。本次评选活动媒体支持单位：中国文明网、中国残联信息中心、中国教育报、中国青年报，相关信息将发布在活动官方网站 <http://www.cdpf.org.cn>。请各地残联和团委以及高等学校在本单位网站首页设置评选活动链接，链接指向活动官方网址。

4. 严肃评选纪律。对未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人选，经核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并视情作出处理。

六、评选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湖北省残联教育就业处 朱顺 027-87277256

邮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付家坡一路 27 号 430070

电话：027-87277256

传真：027-87276781

电子邮箱：zszz9998@qq.com

附件：“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候选人登记表



附件

“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 候选人登记表

姓 名 _____

所在高校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民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籍贯		残疾类别				
残疾人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高校、系(院、所)及专业			通讯地址及邮编			
本人简历						
何时曾获何种荣誉称号或奖励						

个人事迹（要求 800 字以内，内容真实、具体）

所在高校签署意见并盖章

年 月 日

共青团省委签署意见并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残联签署意见并盖章

年 月 日

评选委员会意见

年 月 日